

江门市人大常委会文件

江常〔2025〕28号

关于江门市 2025 年上半年 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市政府：

江门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会议认为，2025 年上半年，我市各级政府和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1+6+3”工作安排，认真执行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年度预算，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大财

政支出强度，加强重点领域保障，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防范政府债务风险，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财政支撑。上半年预算执行和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是：税收增长动力不足，非税收入占比过高；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三保”压力加大；预算刚性仍需提升，绩效管理有待加强。

为此，会议建议：

一、抓好主责主业，增强财政保障能力。加强财税协同，强化税收征管，确保落实省定基数任务。积极培植壮大财源，加强重点地区、重点行业税源监测，努力挖掘增收潜力，加大税源招引力度，不断夯实财政基础，促进高质量发展和税源建设良性互动。密切跟踪经济形势变化，加强对纳税情况和土地出让情况分析研判，科学有效应对财政收入组织中面临的困难和挑战，增强财政收入可持续性。注重盘活现有资源，加大闲置、低效资源资产利用力度，提升资源使用效益。严格落实带头过紧日子要求，强化约束、严控支出，进一步优化财政收支管理，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

二、加大统筹力度，用好用足政策空间。强化财政政策与宏观经济政策协同，围绕稳投资、促消费、助企纾困持续用力，不断提升财政政策的精准性和有效性。打好财税政策组合拳，积极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落实，充分发挥引导撬动作用，切实增强收入后劲。更好统筹预算资金、政

府债券、增发国债等各种资金的使用管理，积极做好项目、资金、政策等向上争取工作，推动资本金债券项目加快实施，支持重点产业链精准招商和企业技术改造，推动现代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三、推进财税改革，提升预算管理水平。落实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推动财力下沉，增强基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促进财力与事权相匹配，确保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规范市对下转移支付管理，健全基本公共服务和民生领域市级转移支付机制，缩小区域间财力差距，促进全市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深化零基预算管理改革，强化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全面梳理现有财政支出项目，压减一般性和非必要非刚性支出，改变预算资金分配的固化格局，提高政策实施效果与绩效管理质量。坚持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健全完善以绩效为核心的财政资金管理机制，抓实预算执行进度管理，加强对重大支出政策、重点领域资金、重大投资项目的绩效评价，严格落实评价结果和政策调整、预算安排相挂钩机制。

四、强化债务管理，防范重点领域风险。建立同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府债务管理机制，健全完善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守牢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加强债券资金管理，对专项债券项目实施“借、用、管、还”全生命周期管理和穿透式监测，压实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管理责任，优先支持成熟度高的项目和在建项目，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推动尽快形

成实物工作量。加强财政运行监控和国库资金统筹调度，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保障基层财政平稳运行。

江门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5 年 9 月 4 日

江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秘书科

2025 年 9 月 4 日印发
